

基隆市南榮國民中學111學年度辦理實驗教育入(轉)學要點

一、依據教育處109年4月23日基府教學參字第1090218979號函、基隆市南榮國中109學年度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計畫辦理。

二、新生入學辦理原則

(一)招生對象：設籍本市之新生；以設籍本校學區內之新生優先，若有餘額則開放設籍本市其它學區之新生入學。

(二)招生人數：新生普通班2班，每班20人(含特殊生酌減人數)；體育班1班，每班20人，共計60人。

(三)辦理方式：

1. 以設籍本校學區內之新生優先分發入學，額滿為止。學區里別包含誠仁、曲水、福仁、崇文、吉仁、育仁、英仁、龍門、德厚、文安、獅球、兆連、同風、明德、朝棟、書院、光華。
2. 學區內報到人數若超過招生人數，依學生設籍先後排序分發至額滿為止。若設籍日期相同，以抽籤決定。
3. 學區內新生報到作業截止後若尚有餘額，將於校網公告缺額，於指定時間開放設籍本市其它學區及學區內補報到之新生現場登記報到。若登記人數超過缺額人數，則於公告登記時間截止後，辦理現場抽籤決定。現場抽籤叫號三次未到者，視同放棄。
4. 新生辦理登記報到時均須攜帶一年內開具(以報到日往前推算)且含詳細記事之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於學校公告指定時間內完成報到作業。逾時或資料不全視同未完成報到手續。
5. 凡學區內因超額、未完成報到手續以及其它因教育選擇考量不就讀本校之新生，均依其設籍地距離，轉介至鄰近未額滿學校就讀。設籍本市其它學區但未獲錄取之新生，應返回其原學區學校辦理入學。
6. 報到作業完成後，若已錄取之新生放棄報到或轉出至其它學校，學校不另再辦理補報到招生作業，其釋出之缺額將於開學前依本校轉入學原則公告辦理。

三、轉入學辦理原則

1. 學校考量實驗教育系統性與學習歷程之完整性，轉入需以完整學期為範圍，學期當中不招收轉學生。如因學生轉出或其他原因而產生缺額時，統一於寒暑假開放辦理轉入登記，每學期以辦理一次為原則。各年級轉入之缺額及辦理登記時間於開學前一週於校網公告，開放設籍本市之學生辦理登記。公告時間截止後，轉入生依人數較少之班級順序編配。若登記人數超過缺額人數時，辦理抽籤決定；若登記人數不足，餘額則保留至下學期寒暑假辦理。
2. 因教育選擇考量欲辦理轉出之學生，若設籍本市其它學區，則返回其原學區學校辦理入學。若設籍本校學區，得依其設籍地距離，轉介至鄰近未額滿學校就讀。

四、本要點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八月一日以後入學之新生適用之。